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第1季

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五路31號

電話：(02)2298134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7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38～40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0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十二) 其　　他	41～42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43，44～47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43，44～47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3，48～49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43	三十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耿禧　張耿禧

會計師　虞成全　虞成全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5　月　10　日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5年3月31日（經核閱） 金額	%	104年12月31日（經查核） 金額	%	104年3月31日（經核閱）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20,829	21	$ 643,734	22	$ 427,644	1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七）	69,327	2	69,298	2	77,619	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七）	629,566	22	755,217	26	672,663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3,190	-	3,196	-	2,58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6,179	-	5,830	-	6,13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91	-	154	-	96	-
130X	存貨（附註八）	490,594	17	450,401	15	497,752	20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十四及二七）	118,968	4	64,624	2	94,160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七）	163,698	6	163,698	6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02,442	72	2,156,152	73	1,778,652	7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565	-	636	-	1,19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二六及二七）	666,799	23	644,894	22	558,736	23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十二）	4,891	-	4,338	-	4,0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9,377	1	20,661	1	16,169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三及二七）	64,324	2	65,613	2	65,837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45,633	2	54,763	2	40,57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01,589	28	790,905	27	686,571	28
1XXX	資產總計	$2,904,031	100	$2,947,057	100	$2,465,223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93,834	3	$ 182,805	6	$ 204,997	8
2170	應付帳款	121,354	4	148,398	5	148,124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1,156	-	12,818	-	27,407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30,523	5	205,468	7	124,925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943	-	697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81,572	3	52,253	2	65,215	3
2310	預收款項	14,503	1	17,874	1	21,534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2,080	-	1,934	-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55,965	16	622,247	21	592,202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19,996	1	18,830	1	21,628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9,931	-	18,755	1	19,61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	4,634	-	4,634	-	3,35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	-	-	-	1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4,561	1	42,219	2	44,614	2
2XXX	負債總計	500,526	17	664,466	23	636,816	2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6,327	11	306,327	10	280,137	11
3140	預收股本	-	-	-	-	50,304	2
3100	股本總計	306,327	11	306,327	10	330,441	13
3200	資本公積	737,569	25	737,569	25	263,411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1,535	4	111,535	4	79,557	3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二十）	926,864	32	822,905	28	861,147	3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38,399	36	934,440	32	940,704	38
3400	其他權益	1,054	-	833	-	3,792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083,349	72	1,979,169	67	1,538,348	62
36XX	非控制權益	320,156	11	303,422	10	290,059	12
3XXX	權益總計	2,403,505	83	2,282,591	77	1,828,407	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2,904,031	100	$2,947,057	100	$2,465,2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雪嬌　　經理人：吳文欽　　會計主管：邱俊榮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附註二六）	$ 941,946	100	$ 937,931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八、十九及二六）	(587,930)	(62)	(594,036)	(63)
5900	營業毛利	354,016	38	343,895	3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8)	-	(5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8	-	58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354,016	38	343,899	37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14,431)	(12)	(121,237)	(13)
6200	管理費用	(69,448)	(8)	(65,79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80)	(1)	(13,22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4,759)	(21)	(200,255)	(21)
6900	營業淨利	159,257	17	143,644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六）	2,737	-	6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1,056)	-	2,55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1,926)	-	(2,789)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	(75)	-	(20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0)	-	17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58,937	17	$ 143,821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37,040)	(4)	(27,459)	(3)
8200	本期淨利	121,897	13	116,362	1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84)	-	(10,22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十八及二十）	201	-	1,73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83)	-	(8,48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914	13	$ 107,876	12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3,959	11	$ 98,884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17,938	2	17,478	2
8600		$ 121,897	13	$ 116,362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4,180	11	$ 93,836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16,734	2	14,040	2
8700		$ 120,914	13	$ 107,876	1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3.39		$ 3.53	
9810	稀釋	$ 3.38		$ 3.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雪嬌 

經理人：吳文欽 

會計主管：邱俊榮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照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A1	104年1月1日餘額	$ 280,137	$ -	$ 263,393	$ 79,557	$ 762,263	$ 8,840	$ 1,394,190	$ 276,019	$ 1,670,209
D1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98,884	-	98,884	17,478	116,362
D3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48)	(5,048)	(3,438)	(8,486)
D5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884	(5,048)	93,836	14,040	107,87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參與現金增資(附註十八及二二)	-	50,304	18	-	-	-	50,322	-	50,322
Z1	104年3月31日餘額	$ 280,137	$ 50,304	$ 263,411	$ 79,557	$ 861,147	$ 3,792	$ 1,538,348	$ 290,059	$ 1,828,407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 306,327	$ -	$ 737,569	$ 111,535	$ 822,905	$ 833	$ 1,979,169	$ 303,422	$ 2,282,591
D1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	-	103,959	-	103,959	17,938	121,897
D3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1	221	(1,204)	(983)
D5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959	221	104,180	16,734	120,914
Z1	105年3月31日餘額	$ 306,327	$ -	$ 737,569	$ 111,535	$ 926,864	$ 1,054	$ 2,083,349	$ 320,156	$ 2,403,5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雪嬌　　經理人：吳文欽　　會計主管：邱俊榮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58,937	$ 143,82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3,168	1,600
A20100	折舊費用	7,616	7,012
A20200	攤銷費用	581	571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423	43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8
A20900	財務成本	1,926	2,78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5	200
A24000	與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18)	(58)
A23900	與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18	54
A21200	利息收入	(950)	(17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411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8,505)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41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99)	8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9)	(6,628)
A31150	應收帳款	123,400	28,82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23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8)	(1,294)
A31200	存　　貨	(30,689)	(62,868)
A31230	預付款項	(54,030)	14,800
A32150	應付帳款	(27,130)	(9,35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15)	8,2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5,270)	(65,705)
A32210	預收款項	(3,297)	5,51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5,667	71,59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668	$ 1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136)	(11,5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1,199	60,2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01)	(25,3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63	18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60)	(55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4,92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08)	(6,49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0,701)	2,7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9900	預收股款	-	50,30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825)	(2,888)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66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89,504)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43)	-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46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1,326)	51,07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77)	(7,40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2,905)	106,62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3,734	321,01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0,829	$ 427,6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雪嬌　經理人：吳文欽　會計主管：邱俊榮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78年6月設立於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10月註冊地變更為新北市，所營業務主要為：

1. 烘焙食品業。
2. 製粉業。
3. 烘焙食品批發業。
4. 粉條類食品批發、製造業。
5. 食品、飲料零售業。
6. 國際貿易業。
7.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 本公司股票自104年4月9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 本公司股權分散，故並無母公司。

(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5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IAS、IFRIC及SIC（以下稱「IFRSs」）。金管會於105年3月10日公布自106年起開始適用之

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 「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二)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減損／迴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若屬第 2／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將另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

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四)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五)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六)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七)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八)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

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附表四及附表五。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533	$ 2,804	$ 1,326
銀行支票存款	65,767	66,115	57,354
銀行活期存款	552,529	574,815	344,96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	-	24,000
	$ 620,829	$ 643,734	$ 427,644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	$ 69,327	$ 69,298	$ 77,619
減：備抵呆帳	-	-	-
	$ 69,327	$ 69,298	$ 77,619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 649,475	$ 771,262	$ 687,090
減：備抵呆帳	(19,909)	(16,045)	(14,427)
	$ 629,566	$ 755,217	$ 672,663
催收款			
催收款	$ 6,980	$ 7,623	$ 6,476
減：備抵呆帳	(6,980)	(7,623)	(6,476)
	$ -	$ -	$ -
其他應收款			
其他	$ 6,179	$ 5,830	$ 6,133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30至60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尚未發生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合併公司對於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20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況良好，但合併公司仍對於逾

期帳齡超過181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181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未逾期	$ 597,876	$ 702,146	$ 614,732
1～90天	48,980	67,668	69,867
91～180天	2,313	1,383	2,312
181天以上	306	65	179
合　　計	$ 649,475	$ 771,262	$ 687,09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2,930	$ 12,930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1,681	1,681
外幣換算差額	-	(184)	(184)
104年3月31日餘額	$ -	$ 14,427	$ 14,427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6,045	$ 16,04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3,811	3,811
減：本期實際沖銷	-	(29)	(29)
外幣換算差額	-	82	82
105年3月31日餘額	$ -	$ 19,909	$ 19,909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6,557	$ -	$ 6,557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81)	-	(81)
外幣換算差額	-	-	-
104年3月31日餘額	$ 6,476	$ -	$ 6,476
105年1月1日餘額	$ 7,623	$ -	$ 7,623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643)	-	(643)
外幣換算差額	-	-	-
105年3月31日餘額	$ 6,980	$ -	$ 6,980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代墊款及員工借支之款項，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並未發生無法回收之情事，故經評估無應認列備抵呆帳之情形。

八、存　　貨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製成品	$ 22,664	$ 25,721	$ 23,679
商品存貨	340,740	327,825	363,557
在製品	875	568	590
原　　料	20,540	28,464	29,378
物　　料	1,556	1,572	2,058
在途存貨	104,219	66,251	78,490
	$ 490,594	$ 450,401	$ 497,752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8,505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呆滯存貨，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所致。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3,411仟元。

九、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本公司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控股	100%	100%	100%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銷售烘焙原料	77.23%	77.23%	77.23%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	製造及銷售烘焙原料	80%	80%	80%
	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註）	銷售烘焙原料	100%	100%	-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烘焙原料	50%	50%	50%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無錫芝樂多商貿有限公司	預包裝食品、材料及烘焙器具等批發	100%	100%	100%

註：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10月完成相關設立登記。自設立日起尚未產生重要營業收入。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 565	$ 636	$ 1,195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於102年3月於泰國註冊並登記設立完成，由合併公司持股50%，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烘焙原料。

合併公司對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之持股為50%，且於股東會議之表決權亦為50%。然而，係由其他股東控制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董事會之組成並由董事會指派管理階層，因此合併公司對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不具控制能力。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關聯企業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公司名稱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 75)	($ 2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建造中之廠房	合計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208,501	$ 158,786	$ 97,877	$ 14,681	$ 49,136	$ 42,588	$ 2,711	$ 105,286	$ 679,566
增添	-	-	2,982	-	794	2,040	-	14,467	20,283
其他－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119	-	-	-	119
淨兌換差額	-	(564)	(854)	(387)	(189)	(382)	(67)	(2,120)	(4,563)
104年3月31日餘額	$ 208,501	$ 158,222	$ 100,005	$ 14,294	$ 49,860	$ 44,246	$ 2,644	$ 117,633	$ 695,40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25,974	$ 49,183	$ 8,495	$ 26,793	$ 18,615	$ 1,732	$ -	$ 130,792
折舊費用	-	1,528	1,692	565	1,686	1,480	61	-	7,012
淨兌換差額	-	(128)	(435)	(201)	(123)	(203)	(45)	-	(1,135)
104年3月31日餘額	$ -	$ 27,374	$ 50,440	$ 8,859	$ 28,356	$ 19,892	$ 1,748	$ -	$ 136,669
104年3月31日淨額	$ 208,501	$ 130,848	$ 49,565	$ 5,435	$ 21,504	$ 24,354	$ 896	$ 117,633	$ 558,736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217,150	$ 178,647	$ 102,086	$ 13,457	$ 51,333	$ 57,645	$ 3,234	$ 175,252	$ 798,804
增添	-	363	-	1,089	3,387	1,344	1,933	9,645	17,761
處分	-	-	(1,855)	-	(247)	-	(404)	-	(2,506)
其他－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	6,182	4,417	-	-	569	-	-	11,168
淨兌換差額	652	955	(489)	363	82	(59)	86	-	1,590
105年3月31日餘額	$ 217,802	$ 186,147	$ 104,159	$ 14,909	$ 54,555	$ 59,499	$ 4,849	$ 184,897	$ 826,8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32,022	$ 53,560	$ 9,339	$ 32,067	$ 25,017	$ 1,905	$ -	$ 153,910
折舊費用	-	1,694	1,726	522	1,590	1,983	101	-	7,616
處分	-	-	(654)	-	(229)	-	(377)	-	(1,260)
淨兌換差額	-	(83)	(248)	229	(8)	(111)	(27)	-	(248)
105年3月31日餘額	$ -	$ 33,633	$ 54,384	$ 10,090	$ 33,420	$ 26,889	$ 1,602	$ -	$ 160,018
104年12月31日及105年1月1日淨額	$ 217,150	$ 146,625	$ 48,526	$ 4,118	$ 19,266	$ 32,628	$ 1,329	$ 175,252	$ 644,894
105年3月31日淨額	$ 217,802	$ 152,514	$ 49,775	$ 4,819	$ 21,135	$ 32,610	$ 3,247	$ 184,897	$ 666,7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至5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3至6年
生財器具	2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租賃改良	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9,073
單獨取得	555
處分	(1,005)
淨兌換差額	(8)
104年3月31日餘額	$ 8,615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4,991
攤銷費用	571
處　　分	(1,005)
淨兌換差額	(2)
104年3月31日餘額	$ 4,555
104年3月31日淨額	$ 4,060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0,034
單獨取得	1,160
處　　分	(2,413)
淨兌換差額	(29)
105年3月31日餘額	$ 8,75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5,696
攤銷費用	581
處　　分	(2,413)
淨兌換差額	(3)
105年3月31日餘額	$ 3,861
104年12月31日及105年1月1日淨額	$ 4,338
105年3月31日淨額	$ 4,891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法依其耐用年數按1年至5年分期攤銷。

十三、預付租賃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其他)	$ 1,718	$ 1,741	$ 1,703
非流動	64,324	65,613	65,837
	$ 66,042	$ 67,354	$ 67,540

(一) 截至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預付租賃款均為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

(二) 土地使用權業已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抵押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其他資產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貨款	$ 107,566	$ 56,467	$ 84,846
預付款項－其他	11,402	8,157	9,314
其他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	138,848	138,848	-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	24,850	24,850	-
	$ 282,666	$ 228,322	$ 94,160
非 流 動			
存出保證金	$ 8,003	$ 7,814	$ 7,385
預付設備款	5,520	11,767	1,862
長期預付費用	32,110	35,182	31,327
	$ 45,633	$ 54,763	$ 40,574

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包含設定為借款及合約交易之質押，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29,836	$ 44,964	$ 85,78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63,998	137,841	119,217
	$ 93,834	$ 182,805	$ 204,997

1. 銀行擔保借款之利率於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分別為4.92%、4.92%～5.20%及5.99%～6.42%。
2. 銀行信用借款之利率於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分別為1.78%～4.65%、1.78%～5.60%及1.78%～5.60%。
3.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長期借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22,076	$ 20,764	$ 21,628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080)	(1,934)	-
長期借款	$ 19,996	$ 18,830	$ 21,628

長期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土地及建築物(104年9月前帳列建造中之廠房）作為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七），借款額度為 22,076 仟元（RM$2,796 仟元），到期日為 119 年 8 月 6 日。合併公司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動用長期銀行借款金額分別為 22,076 仟元（RM$2,796 仟元）、20,764 仟元（RM$2,828 仟元）及 21,628 仟元（RM$2,665 仟元），借款利率皆為 4.50%～4.75%，自 104 年 9 月起，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180 期，每期攤還本息 RM$22 仟元。

十六、其他負債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3,029	$ 119,046	$ 63,536
應付稅費	7,453	14,334	3,397
應付保險費	37,787	37,798	35,009
應付設備款	895	10,735	-
其　他	21,359	23,555	22,983
	$ 130,523	$ 205,468	$ 124,925
非流動			
存入保證金	$ -	$ -	$ 12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90 仟元及 90 仟元。

十八、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0,633	30,633	28,014
已發行股本	$ 306,327	$ 306,327	$ 280,137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10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61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授權董事長於辦理公開銷售前，參考當時市場情況決定，實際價格訂定為每股 192 元，實收股款總額為 500,348 仟元（扣除因發行新股必要成本 2,500 仟元後之餘額），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06,327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04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收取保留員工認購之現金增資款 50,304 仟元，帳列預收股本，並於 104 年 4 月 7 日收足剩餘股款。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 104 年 4 月 16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45141915 號函核准。因保留予員工認購產生之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二。

(二) 資本公積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註1）	$ 737,542	$ 737,542	$ 263,38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註2）	27	27	27
	$ 737,569	$ 737,569	$ 263,411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按證交法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連同以前累積未分配盈餘依下列項目及比率提撥：

1.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 2%。
2. 員工紅利為 2%至 10%（若部分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依主管機關規定之公平價值計算配發紅利股數。）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 其餘為股東紅利。

公司正值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配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每年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 20%。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5年3月15日舉行董事會及104年5月27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9,909	$ 31,978	$ -	$ -
現金股利	306,327	306,327	10	10

有關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5年5月31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833	$ 8,84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67	(6,082)
相關所得稅	(46)	1,034
期末餘額	$ 1,054	$ 3,792

(五) 非控制權益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303,422	$ 276,01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7,938	17,4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1)	(4,142)
相關所得稅	247	704
期末餘額	$ 320,156	$ 290,059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950	$ 172
租金收入	11	11
其　　他	1,776	428
	$ 2,737	$ 611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241)	$ -
淨外幣兌換損益	369	2,581
其　　他	(184)	(26)
	($ 1,056)	$ 2,555

(三) 財務成本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1,926	$ 2,789

(四) 折舊及攤銷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16	$ 7,012
無形資產	581	571
合　　計	$ 8,197	$ 7,583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74	$ 3,333
營業費用	3,742	3,679
	$ 7,616	$ 7,01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90	$ 6
管理費用	491	565
	$ 581	$ 571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104,924	$104,78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8,045	6,967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90	90
	8,135	7,057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附註二二）	-	18
其他員工福利	12,698	12,02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25,757	$123,890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84	$ 15,427
營業費用	109,173	108,463
	$125,757	$123,890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2%~10%分派員工紅利及不高於2%分派董監事酬勞，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分別估列員工紅利4,812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545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減除依法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基礎計算。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4年12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2%~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估列員工酬勞5,045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648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3.75%及1.22%估列。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5年3月15日舉行董事會及104年5月27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尚待

預計於105年5月31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年度	103年度
	現金酬勞	現金紅利
員工酬勞／紅利	$ 16,328	$ 12,216
董監事酬勞	6,593	5,027

105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104年5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4及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104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9,718	$ 28,785
以前年度之調整	(268)	(1,3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5,271	-
	34,721	27,441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319	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040	$ 27,459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201	1,7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201	$ 1,738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926,864	$822,905	$861,147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30,357	$130,357	$148,552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21.20%	23.86%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2年度，且無任何未決營利事業所得稅訴訟案件。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3.39	$ 3.53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3.38	$ 3.5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03,959	$ 98,88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03,959	$ 98,884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633	28,01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91	10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724	28,122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10 月 15 日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2,619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 26,190 仟元，並授權董事長於辦理公開銷售前，依當時市場情況以每股 192 元溢價發行。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由員工認購，共計 262 仟股。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31 日現金增資保留員工之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票市價	187.70 元
執行價格	192.00 元
預期波動率	27.58%
存續期間	1 日
無風險利率	0.57%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8 仟元。

二三、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截至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分別有895仟元、10,735仟元及0仟元。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貨車及宿舍等，租賃期間為1至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貨車及宿舍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1年內	$ 28,994	$ 31,425	$ 32,56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0,109	30,580	28,212
	$ 59,103	$ 62,005	$ 60,774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500,883	$ 1,648,941	$ 1,194,125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09,404	437,570	460,160

註1：餘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及應付稅費）、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上述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請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請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當外幣貨幣性項目為淨資產時，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

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其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損益	$ 447	($ 794)	($ 242)	($ 339)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與歐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銀行存款及借入資金同時包含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3,698	$ 163,698	$ 24,000
－金融負債	93,834	182,805	204,99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52,529	574,815	344,964
－金融負債	22,076	20,764	21,62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25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25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332仟元及202仟元，主因

為合併公司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依獨立評等機構提供之徵信報告或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之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

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5 年 3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負債	$ -	$ 95,799	$ -	$ -
無附息負債	169,478	24,016	-	-
長期借款	520	1,560	10,401	17,508
	$169,998	$121,375	$ 10,401	$ 17,508

104 年 12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負債	$ 42,908	$144,014	$ -	$ -
無附息負債	202,837	31,164	-	-
長期借款	484	1,451	9,672	16,765
	$246,229	$176,629	$ 9,672	$ 16,765

104 年 3 月 31 日

	3 個 月 內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負債	$ 20,392	$189,876	$ -	$ -
無附息負債	185,763	47,760	12	-
長期借款	-	-	12,969	22,696
	$206,155	$237,636	$ 12,981	$ 22,696

(2) 融資額度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63,998	$ 137,841	$ 119,217
－未動用金額	160,888	90,274	62,600
	$ 224,886	$ 228,115	$ 181,817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已動用金額	$ 51,912	$ 65,728	$ 107,408
－未動用金額	173,699	158,968	120,664
	$ 225,611	$ 224,696	$ 228,072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 394	$ 1,091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2,155	3,161
	$ 2,549	$ 4,252

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月結90天內收款。一般非關係人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並於月結30～120天收款。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具實質關係	$ 60,526	$ 78,271

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預付或月結90天內付款或到貨75天內付款。一般非關係人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並於月結30～120天付款。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 952	$ 761	$ 371
其他關係人			
－具實質關係	2,238	2,435	2,214
	$ 3,190	$ 3,196	$ 2,585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一具實質關係	$ 11,156	$ 12,818	$ 27,407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取得價款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一具實質關係	$ 1,169	$ 633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6	$ 6	$ -
其他關係人			
一具實質關係	85	148	96
	$ 91	$ 154	$ 96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一具實質關係	$ 943	$ 697	$ -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其他應收（付）款主係為代收代付款等交易。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修繕費		
其他關係人		
一具實質關係	$ 5	$ -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一具實質關係	$ 2,411	$ 2,187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一具實質關係	$ 11	$ 11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		
－具實質關係	$ 275	$ 68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具實質關係	$ 1,448	$ -

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及支付租金。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489	$ 11,561
退職後福利	166	172
	$ 10,655	$ 11,73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燃料使用擔保之保證金：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 24,850	$ 24,850	$ -
自有土地	217,802	217,150	208,501
建築物淨額	152,514	146,625	130,848
預付租賃款	66,042	67,354	67,540
建造中之廠房	-	-	29,852
	$ 461,208	$ 455,979	$ 436,741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3,572	$ 82,187	$ 165,214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之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682	32.19（美元：新台幣）	$ 118,500
美元	2	4.08（美元：馬幣）	74
			$ 118,57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9	32.19（美元：新台幣）	$ 920
美元	1,944	6.47（美元：人民幣）	62,559
美元	290	4.08（美元：馬幣）	9,334
美元	32	7.76（美元：港幣）	1,032
歐元	487	36.51（歐元：新台幣）	17,789
歐元	175	7.34（歐元：人民幣）	6,395
			$ 98,029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394	32.83（美元：新台幣）	$ 111,400
美元	2	4.47（美元：馬幣）	76
			$ 111,47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0	32.83（美元：新台幣）	$ 970
美元	2,978	6.57（美元：人民幣）	97,760
美元	269	4.47（美元：馬幣）	8,814
美元	11	7.75（美元：港幣）	378
歐元	219	35.88（歐元：新台幣）	7,873
歐元	171	7.18（歐元：人民幣）	6,144
			$ 121,939

104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470	31.30（美元：新台幣）	$ 77,312
美元	1	3.86（美元：馬幣）	46
美元	7	7.76（美元：港幣）	225
			$ 77,58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08	31.30（美元：新台幣）	$ 12,768
美元	3,678	6.21（美元：人民幣）	115,125
美元	900	3.86（美元：馬幣）	28,179
美元	29	7.76（美元：港幣）	900
歐元	271	33.65（歐元：新台幣）	9,115
歐元	736	6.67（歐元：人民幣）	24,756
			$190,843

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69仟元及2,581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營運部門資訊之適用。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額度）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3,794 (USD 1,050)	$ 33,794 (USD 1,050)	$ 33,794 (USD 1,050)	2%	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 416,670	$ 833,340	－

註 1：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 2：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註 3：本期資金貸與最高餘額（額度）及期末餘額係按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 4：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本期向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總額為 173 仟元。

註 5：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 5）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 7）											
0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2)	淨值 50% $ 1,041,675	$ 22,660 (RM 2,870)	$ 22,660 (RM 2,870)	$ 22,076 (RM 2,796)	$ -	1%	淨值 50% $ 1,041,675	是	—	—	—
0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1)	淨值 10% $ 208,335	48,278 (USD 1,500)	48,278 (USD 1,500)	39,776 (RMB 8,000)	24,400	2%	淨值 50% $ 1,041,675	是	—	是	—
			(6)	淨值 50% $ 1,041,675	24,139 (USD 750)	24,139 (USD 750)	24,139 (USD 750)	-	1%	淨值 50% $ 1,041,675	是	—	是	—

註 1：為他人背書保證以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為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為背書保證限額；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依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應以最近十二個月及考量未來二年度雙方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且不超過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10%為限。

註 3：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4：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及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因有短期營業資金週轉之需求，並向金融機構融資，故由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相關之背書保證。

註 5：105 年 3 月 31 日關係人因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而向金融機構融資情形如下：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借款利率 4.50%～4.75%，本期利息支出總額 257 仟元。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借款利率 1.78%～4.65%，本期利息支出總額 539 仟元。

註 6：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實際動支金額係按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 7：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1）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2）
0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6,031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月結 90 天內收款	1
				應收帳款	9,176	—	-
				背書保證	22,660 (RM 2,870)	—	1
0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6,510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月結 90 天內收款	1
				其他應收款	33,794	資金貸與	1
				背書保證	72,417 (USD 2,250)	—	2
1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4,341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出貨前 100%預收	2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及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銷售烘焙原料；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製造及銷售烘焙原料；無錫芝樂多商貿有限公司：預包裝食材、材料及烘焙器具等批發；TEHMAG FOODS CORPORATION：係控股公司。

註 1：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薩摩亞	控股	NTD 181,568	NTD 181,568	6,073,443	100	$ 288,211	$ 16,015	$ 16,015	註1、2及5
	TEHMAG FOODS CORPORATION SDN. BHD.	馬來西亞	銷售烘焙原料	11,582	11,582	1,350,000	77.23	50,607	2,091	1,615	〃
	ZOOM FOODS (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製造及銷售烘焙原料	3,643	3,643	1,184,000	80	62,674	7,231	7,667	〃
	揚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烘焙原料	28,000	28,000	2,800,000	100	27,987	-	-	註2、4及5
	TEHMAG FOODS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銷售烘焙原料	5,097	5,097	100,000	50	565	(150)	(75)	註1及2

註1：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依被投資公司稅後損益減除逆流及側流交易已實現及未實現利益後認列之。

註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4：自設立日起尚未產生重要營業收入。

註5：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及已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二)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烘焙原料	$ 175,068 (USD 5,300)	(二)	$ 181,568	$ -	$ -	$ 181,568	$ 32,030	50%	$ 16,015	$ 288,805	$ -
無錫芝樂多商貿有限公司	預包裝食品、材料及烘焙器具等批發	487 (RMB 100)	(三)	-	-	-	-	63	50%	32	44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TEHMAG FOODS CORPORATION）再投資大陸。

(三)透過大陸子公司（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1,568	$216,768	$1,442,103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及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銷貨）	($ 6,510)	(1%)	逐筆議價	月結 90 天內收款	註 1	$ 3,920	1%	$ 799	—

註 1：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月結 30～120 天內收款。

註 2：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參閱附表二。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一。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